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倪竹薇
電話：03-8224500
傳真：03-8235531
電子信箱：EvelynNi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恥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09025409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花蓮縣政府各服務處所地域加給表、操作畫面
(376550000A_1090254093_ATTACH1.pdf、376550000A_1090254093_ATTACH2.jpg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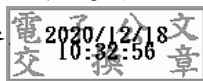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本府自110年1月1日起採行地域加給合理化調整方案，請於人力資源管理資訊系統(WebHR)待遇福利子系統配合辦理固定性給與資料之地域加給表別變更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府109年6月20日府人福字第1090109248A號函計達。
- 二、請配合前開函檢附之本府各服務處所地域加給表，於110年1月1日起變更適用之地域加給表別為「D1004各機關學校公教員工地域加給合理化調整方案」，並點選對應之基本數額及年資加成。
- 三、檢附本府各服務處所地域加給表及WebHR操作畫面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

109/12/18



1090004794